

9. 江西省新干县

点线结合 城乡联动 全面实施“路长制” 构建道路管理新模式

近年来，新干县以“城乡道路建管养”为切入点，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着力构建城乡道路“县乡同创、城乡联动、覆盖全县”的制度化、常态化、精细化管理机制，实现全县农村公路“一路一长”全覆盖管理，推进农村公路由职能部门建管养护为主向多层次、全领域联动监督协管延伸，由以单一路政管理为主向建管养护以及美化、绿化、秩序等综合管理延伸，着力构建“路联管、路全管、路常管”的管理体制。通过“路长制”的全面实施，解决了一批农村公路管养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全县农村公路环境“整洁度”得到明显改善、交通“安全感”得到明显提升、广大群众“认同感”得到明显增强。



图1 新干县入口处效果图

一、变“分兵把口”为“统抓共管”，实现“路联管”

针对以往农村公路道路“建、管、养、运”中存在的协同不够、管治不力的状况，新干县以创新道路管理机制为抓手，将以职能部门管理为主变为由“路长”牵头负责，形成党政牵头、部门齐抓、县乡联动、全民参与的综合管理格局。

（一）构建“路长制”架构，明确工作责任

新干县建立起区域与公路线路相结合的县、乡、村三级“路长制”组织体系，由县委书记担任全县总路长，县长担任副总路长，分管交通公路的县领导具体抓“路长制”工作落实，交通、公路、城管、交警等 13 个职能部门为成员单位，县“路长制”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全县国、省、县道实行路长负责制，由 26 名县级领导分别担任路长；13 个乡镇党委书记担任副路长，13 个职能部门，在“路长制”组织体系架构下落实“路长制”工作责任。各乡镇成立相应的“路长制”管理工作机构，负责辖区内乡、村道路“路长制”的责任落实，形成由“县级领导领衔、牵头部门主抓、职能部门联动、责任单位落实、层层压力传递、人人职责明确”的责任链条，使责任一级一级细化，压力一级一级传导，工作一级一级落实。

（二）发挥部门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新干县制定完善了“路长制”责任路段问题排查、处置、整改等工作流程，实行“排查-反馈-整改-督查-销号”五步管理法。全县各乡镇、村组每天轮流安排人员进行巡查，对责任路段的道路及其附属设施、环境卫生、标志标牌、违章建筑、违规广告、交通秩序、摆摊设点、绿化美化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实施全面综合管理。巡查人员做到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按照《“路长制”工作问题处理流程图》进行分类处理，路段能解决的问题及时解决，需由职能部门处理的问题，及时上报至相关职能部门和县“路长办”并协调职能部门处理解决；相关职能部门对路段反映的问题要主动跟进，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并及时向责任单位和县“路长办”反馈；县“路长办”负责对各路段问题归纳汇总，建立台账，逐一整治，实行“销号式”管理，“路长办”、职能部门、乡镇及村组之间建立工作联系机制，相互沟通、相互配合，消除盲区，形成横向到底、纵向到边的管理体系。

（三）运用科技信息手段，创新管理模式

新干县建立健全了以县“路长办”为中心，13 个乡镇属地管理的网络体系，以运用好科技手段为创新，坚持智慧发展，推进信息化技术在农村公路养护领域中的应用，围绕农村公路“建、管、养、运”的闭环管理+“路长制”管理，以一云、一库、一图、一网、一终端为核心，建设完善好管理智慧平台，将平台真正运用在“路长制”、项目建设、养护管理、路政巡查、无人巡查、运营管理、应急指挥、考核管理等方面，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路长制”管理体制。利用智慧交通监控平台搭建信息平

台，方便上传下达，快速反应，推进信息化技术在农村公路养护领域中的应用，协助管理部门对公路的日常工作开展，为公路管理提供部分决策数据支撑，促进公路管理的信息化、智慧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同时，在各个路段设立公示牌，公布路段“路长”、“副路长”姓名、职务，以及责任单位职责和联系方式、监督电话等，接受社会各界和基层群众的监督，共设有县级“路长制”公示牌 110 余块、乡村级“路长制”公示牌 1300 余块。



图 2 X032 大庄线“路长制”公示牌效果图

二、变“线型管理”为“全域治理”，实现“路全管”

坚持全域治理理念，在治理范围上，将农村公路全部纳入“路长制”工作范围，按照“属地管理，分段负责”的原则全部配上“管家”。

(一) 深入推进养护体制改革，提升“四好农村路”建设

新干县统筹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与“路长制”工作，按照“县道县管、乡村道乡村管”的分级管理原则，建立完善县、乡、村三级管理养护体系，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责任制，县政府先后制定出台《新干县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明确相关部门、乡镇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权力和责任清单，该县 1594.499 公里农村公路（其中：县道 11 条/191.834 公里；乡道 82 条/377.042 公里，村道 1673 条/1025.623 公里）养护责任全部落实到个人、到路段，确保责任清晰、任务明确。2021 年，县财政已专项预算资金 5586 余万元，

用于“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工作，并按照县道 8000 元/公里、乡道 4000 元/公里、村道 2400 元/公里的标准，足额落实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547 余万元，并及时拨付资金对水毁农村公路进行维修，且每年安排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兜底解决县道升级改造等项目建设资金，通过财政资金保障，确保了农村公路养护实效，路面技术状况指数逐年攀升。截至目前，新干县 25 户以上自然村公路硬化率、建制村通客车率、农村公路列养率均达 100%，2020 年成功创建了“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2021 年成功创建了“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图 3 X029 石新线七琴镇路段硬化路肩效果图

（二）大力开展路域环境整治，保障农村公路畅通

新干县“路长办”坚持以狠抓专项整治为突破口，常态化开展“清路障、保通畅”行动。2021 年共清除路面堆积物 1028 处/2036.8 立方米、违规种植农作物 5600 余平方米，拆除公路路肩围挡（篱笆）3326 处、非交通标志 360 块、蓝皮屋 6500 平方米、违规户外广告牌 160 余处，清理非公路标牌 280 余块。比如，10 月份县“路长办”与沂江乡政府共同对“秋收”期间占道晒粮现象进行整治，共清除占道晒粮设置障碍 60 余处，通过大家的齐心共管，公路上设置路障晒粮现象与往年相比明显减少，使公路通行能力得到提升，为打造“吉安半小时经济圈”作出了较大贡献。

（三）加大安全隐患治理，筑牢农村公路安全防线

新干县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坚持严字当头、预防为先、闭环管理的工作方针，加强临崖临水、急弯、陡坡、易塌方等重点路段排查整治，大力实施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加快标识、标线、护栏等安全设施建设，为农村公路安全通行提供保障。2021 年全县共完成农村公路建设投资 1.06 亿元，建设农村公路 92.4 公里，安防工程 37.7 公里，完成路肩硬化 20.203 公里/24305 平方米，新设安全标识标牌 16 块、新增“路长制”公示牌、乡规民约公示牌、村规民约公示牌等宣传牌 34 块，完

成 X033 县道城金线塌方维修工程 1.172 公里、路面标线工程 14.5 公里、增设波形护栏 2200 米、安全标线 660 平方米、震动减速带 60 处、安全警示牌 50 块、安全警示桩 60 根、增设挡土墙 240 立方米。同时，按照“政府主导、部门配合、源头控制、综合治理”的治超工作原则，从路面、源头、宣传、督办等方面入手，由交通、公安、交警等部门组建路面治理超限超载工作组，实行 24 小时不间断路警联合巡查行动，在全县打响了一场声势浩大的联合治超战役，取得阶段性成效。2021 年，共投入治超执法人员共出勤 8595 人次，检测车辆 88025 辆，查处现场车辆 597 辆（其中百吨王 28 辆），卸货 4559.831 吨，查处改型车辆 14 辆。



图 4 X029 石新线溧江镇路段增设安全防护设施效果图



图 5 治超人员在大洋洲镇路段开展执法工作

三、变“突击整治”为“长效管理”，实现“路常管”

坚持以问题导向，通过农村公路“路长制”的线形管理，带动城乡环境的全域治理，打造以线促面的“路长制”综合治理模式。

（一）坚持开展活动，推动工作制度化

2017年以来，新干县坚持以集中整治促常态管理，每天安排人员上路开展日常巡查；广泛开展“路长制活动日、活动周”活动，做到每月、每季分别开展一次“活动日”和“活动周”；同时，不定期开展“路长制专项整治活动”。各类活动坚持以“路长制+”模式为活动主题，将“路长制”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美丽乡村建设、交通环境专项整治等工作深度融合。今年共开展3个“路长制活动日”活动、2个“路长制活动周”活动，10余次“路长制”专项整治，解决了一批道路管养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图6 X029石新线溁江镇路段开展路域环境整治效果图

（二）落实督查问责，推动工作长效化

2017年以来，新干县“路长制”工作，严格实行每月一例会、每季一评比、半年一盘点、年终一总结的推进机制，在县报、县电视台、县政府网站等媒体开设专栏，宣传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对管理成效差、存在问题多的路段进行曝光，倒逼整改；对造成重大影响的追责问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强大合力。

（三）建立奖惩机制，推动常态化

新干县将“路长制”和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两项工作的开展情况纳入县委县政府对乡镇和部门的年度目标综合管理考评范畴。“路长制”和农村公路管养工作，采取日常督查评比与年终考评相结合的方式，并形成操作性强的“评定清单”，每月对“路长制”活动日和日常养护，每季对“路长制”活动周以及季节性养护、应急性养护等工作进行量化评分，实行考核评价结果与养护经费拨付挂钩，年度重点考核农村公路养护实施质

量、资金落实、路面技术状况等方面内容，并根据考核结果在全县三级干部大会上表彰乡（镇、街道）一、二、三等奖各 1 名；对落实不力的，视情况核减养护经费并给予通报批评。同时，对县道养护年度综合考评达到优良等次，分别奖励养护承揽人，一等奖 1 名/奖金 5000 元、二等奖 2 名/奖金各 3000 元、三等奖 3 名/奖金各 2000 元；对乡道养护年度综合考评前 20 名的村委会进行奖励，一类奖 3 名/奖金各 3000 元、二类奖 6 名/奖金各 2000 元、三类奖 11 名/奖金各 1000 元。